



230520110303
有效期至2029年08月23日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：新材料公司 2026-2027 年环境检测服务项目-

聚甲醛污水处理废气排气筒（DA017）废气检测（9 月份）

报告编号：BG2603010502057

委托单位：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

签发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21 日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

声 明

1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, 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的无效。
2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、使用、抄录、备份。
3. 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, 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报告; 复印件、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视为有效。
4. 本报告页码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资质认定章、骑缝章、授权签字人签字齐全时生效。
5.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 须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, 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。
6.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, 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7. 当客户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, 我公司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8. 检验结果中“—”表示“不适用”, “/”表示“未检验”, “*”表示“分包检测项目”。

检测单位名称: 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单位地址: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768 号铁龙小区综合楼 4 层 2044

邮编: 010051

联系电话: 0471-3298420

电子邮件: ruipujingzhun@163.com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

委托单位	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受检单位	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联系人	李明虎	联系方式	13614714300
采样日期	2026.09.15	采样人	王志强、马骏、张会波
收样日期	2026.09.15	检测日期	2026.09.16-2026.09.17
检测人	崔义慧、孟繁旭、杨浩、郭慧		
监测技术规范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/XG1-2017 及相关检测方法		
备注	—		
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: 2026年09月21日	编制人: 李晓燕		
	审核人: 任海霞		
	批准人: 崔义慧		

前言

受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，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15 日对“新材料公司 2026-2027 年环境检测服务项目-聚甲醛污水处理废气排气筒（DA017）废气检测（9 月份）”项目进行检测。

有组织废气检测

1.采样点位设置及频次

表 1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样品状态及频次一览表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聚甲醛污水处理废气排口 (DA017)	2603010502Y07-GQ04-FZ-001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非甲烷总 烃、苯、硫 化氢、氧含 量	3 次/点/天 检测 1 天
	2603010502Y07-GQ04-FZ-002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2Y07-GQ04-FZ-003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2Y07-GQ04-苯-001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2Y07-GQ04-苯-002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2Y07-GQ04-苯-003	特氟龙 FEP 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2Y07-GQ04-H ₂ S-001	10mL 大型泡式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2Y07-GQ04-H ₂ S-002	10mL 大型泡式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2Y07-GQ04-H ₂ S-003	10mL 大型泡式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	
同步检测湿度、流速、温度、压力、流量				

2.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和检出限

表 2 检测方法、采样和分析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湿度	ZR-D13E 型阻容式 烟气含湿量测量仪 (NRJJ-CS-004⑥)	《湿度测量方法》 GB/T 11605-2005 (6 电阻电容法)	ZR-D13E 型阻容式 烟气含湿量测量仪 (NRJJ-CS-004⑥)	—
压力	ZR-3260D 型低浓度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 测试仪 (NRJJ-CS-003④) GH-2A 型智能烟气 采样器 (NRJJ-CS-005③)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 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5.4 排气压力的测定)	ZR-3260D 型低浓 度自动烟尘烟气综 合测试仪 (NRJJ-CS-003④) GH-2A 型智能烟气 采样器 (NRJJ-CS-005③)	—
温度	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 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5.1 排气温度的测定)		—
流速、流 量	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 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7 排气流速、流量的测定)		—
氧含量	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 HJ/T 397-2007 (6.3.3 电化学法测定 O ₂)		—
非甲烷 总烃	ZR-3520 真空箱气袋 采样器 (NRJJ-CS-015①)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 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HJ 38-2017	GC 126N 气相色谱仪 (NRJJ-SS-001①)	0.07 mg/m ³
苯	ZR-3520 真空箱气袋 采样器 (NRJJ-CS-015①)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 定 气袋采样/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 法》HJ 1261-2022	Clarus 680 气相色 谱仪 (NRJJ-SS-001②)	0.2mg/ m ³
硫化氢	GH-2A 型智能烟气 采样器 (NRJJ-CS-005③)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 HJ 1388-2024	L5S 紫外-可见分光 光度计 (NRJJ-SS-014③)	0.007 mg/m ³
备注	—			

3.检测结果

表 3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	2026.09.15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检测点位		聚甲醛污水处理废气排口（DA017）				
样品编号		2603010502Y07-GQ04-YC-001				
采样时段		12:15-13:15			/	/
烟气静压（kPa）		-0.01			/	/
烟气流速（m/s）		2.8			/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	31.2			/	/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555			/	/
采样时段		12:09-12:14			/	/
烟气湿度（%）		2.40			/	/
样品编号		2603010502Y07-GQ04-YQ-001	2603010502Y07-GQ04-YQ-002	2603010502Y07-GQ04-YQ-003	平均值	/
采样时段		12:18-12:23	12:42-12:47	12:58-13:03	/	/
氧含量（%）		20.1	20.4	20.6	20.4	/
样品编号		2603010502Y07-GQ04-苯-001	2603010502Y07-GQ04-苯-002	2603010502Y07-GQ04-苯-003	平均值	/
采样时段		12:21-12:22	12:45-12:46	13:01-13:02	/	/
苯（mg/m³）	实测	ND	ND	ND	ND	2mg/m³
苯排放速率（kg/h）		5.55×10 ⁻⁵				/
样品编号		2603010502Y07-GQ04-FZ-001	2603010502Y07-GQ04-FZ-002	2603010502Y07-GQ04-FZ-003	平均值	/
采样时段		12:19-12:20	12:43-12:44	12:59-13:00	/	/
非甲烷总烃（mg/m³）	实测	66.8	48.8	57.0	57.5	120mg/m³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（kg/h）		0.032				/
备注		1、运行负荷：30.0%（由客户提供）； 2、排气筒高度：15m； 3、未检出表达方式：ND，未检出数据按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； 4、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31572-2015 及修改单、《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31571-2015 及修改单。				

表 4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	2026.09.15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检测点位		聚甲醛污水处理废气排口（DA017）				
样品编号		2603010502Y07-GQ04-H ₂ S-001	2603010502Y07-GQ04-H ₂ S-002	2603010502Y07-GQ04-H ₂ S-003		
采样时段		12:15-12:35	16:42-17:02	21:07-21:27		
烟气静压（kPa）		-0.01	-0.00	0.02	0.00	/
烟气流速（m/s）		2.50	2.02	2.50	2.34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	32.2	30.7	30.1	31.0	/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481	390	484	452	/
硫化氢（mg/m³）	实测	0.134	0.115	0.112	0.120	/
硫化氢排放速率（kg/h）		6.45×10 ⁻⁵	4.48×10 ⁻⁵	5.42×10 ⁻⁵	5.45×10 ⁻⁵	0.33kg/h
采样时段		12:09-12:14	16:35-16:40	21:00-21:05	/	/
烟气湿度（%）		2.40	2.82	2.68	2.63	/
备注		1、运行负荷：30.0%（由客户提供）； 2、排气筒高度：15m； 3、执行标准：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4554-93。				

5.采样点位照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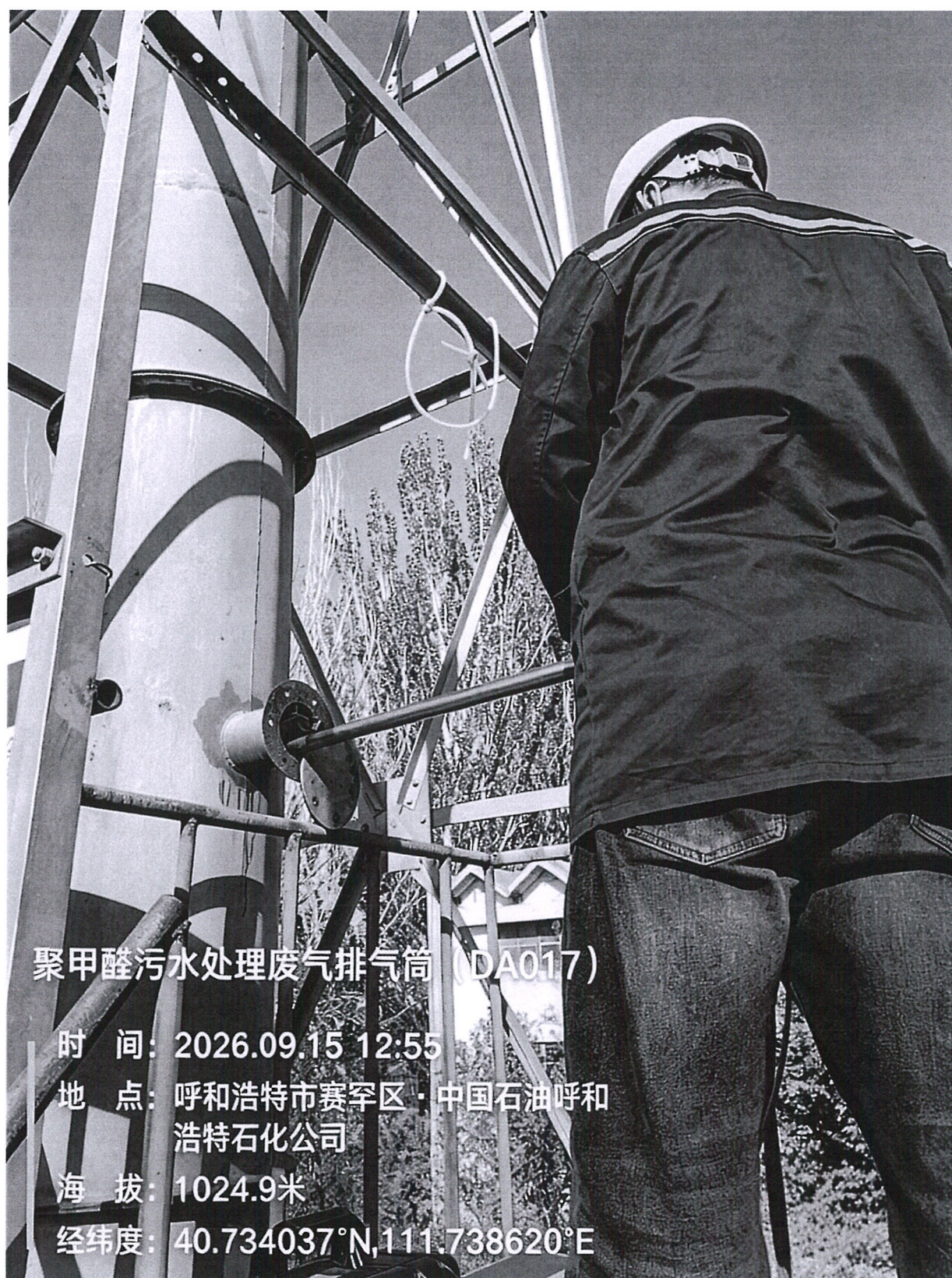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现场监测照片

6. 监测点位位置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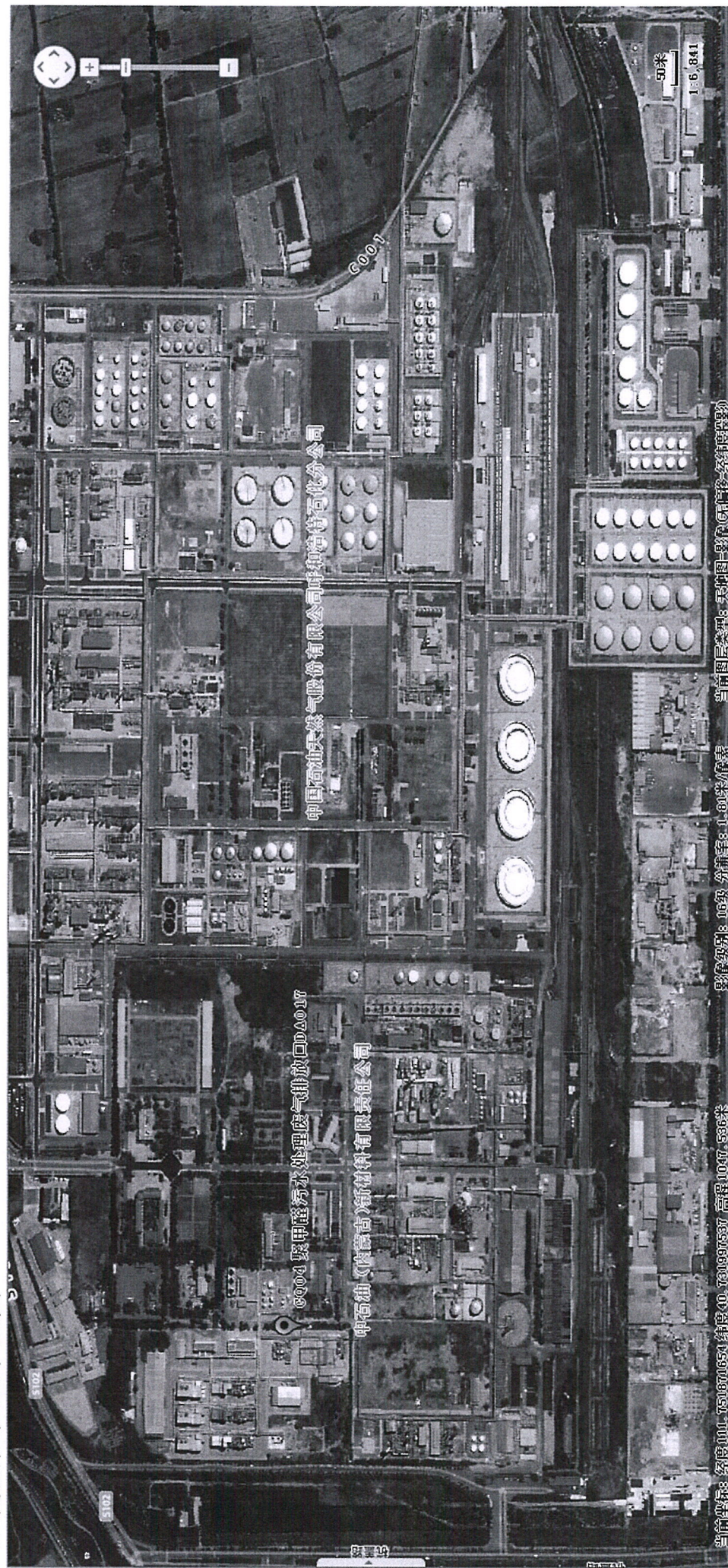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监测点位位置示意图

